

# 沙头中洲滨海华府三期主体工程“12·24” 一般高处坠落事故防范和整改 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沙头中洲滨海华府三期主体工程“12·24”一般高处  
坠落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组  
2025年5月15日

# 目 录

一、评估工作组织及开展情况 .....	1
(一) 评估组的构成 .....	1
(二) 评估时间 .....	2
(三) 评估对象 .....	2
二、责任追究意见落实情况 .....	2
(一) 行政处罚落实情况 .....	2
(二) 内部处理落实情况 .....	3
三、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	3
(一) 深圳市汇海置业有限公司 .....	3
(二) 中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6
(三)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10
(四) 深圳市润邗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	14
(五) 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	19
四、发现的问题 .....	21
五、下一步工作 .....	21
(一) 加强现场监督检查 .....	22
(二) 推动安全文化建设 .....	22

2023年12月24日9时50分许，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中洲滨海华府三期主体工程项目发生一起高处坠落事故，造成1名工人谢某鹤死亡。

福田区人民政府依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493号）的规定，迅速成立了以区应急管理局为牵头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公安局福田分局、区总工会、沙头街道办事处为成员单位的事态调查组开展此次事故调查工作并形成了《沙头中洲滨海华府三期主体工程“12·24”一般高处坠落事故调查报告》（以下简称“事故调查报告”）。事故调查报告于2024年3月22日经福田区人民政府批复并正式对外公布。

根据《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安委办〔2021〕4号）、《广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指引》相关规定和指引，福田区人民政府成立了沙头中洲滨海华府三期主体工程“12·24”一般高处坠落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组（以下简称评估组）对该事故调查处理情况进行“回头看”，全面梳理总结关于该事故的责任追究、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评估工作组织及开展情况

### （一）评估组的构成

区应急管理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公安局福田分局、区总工会、沙头街道办事处、区纪委监委、区人民检察院。

## （二）评估时间

2025年2月8日—2025年5月15日。

## （三）评估对象

深圳市汇海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单位）、中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包单位）、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深圳市润邗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分包单位）、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 二、责任追究意见落实情况

### （一）行政处罚落实情况

福田区应急管理局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的处理建议，对中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包单位）、深圳市润邗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分包单位）、吴某峰（中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派驻到事故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陆某展（中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派驻到事故项目的项目安全主任）、杨某春（深圳市润邗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依规立案调查后，予以行政处罚，均已落实。

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的处理建议，对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吴某峰（中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派驻到事故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陆某展（中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派驻到事故项目的项目安全主任）、曹某捷（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派驻到事故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依法依规立案调查后，予以行政处罚，均已落实。

## （二）内部处理落实情况

深圳市汇海置业有限公司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的处理建议，编制中洲控股〔2024〕4号文件，已落实《控股公司关于对董某昭、梁某辉、黄某金以及周某城上沙项目管理不当责任问题的处理决定》。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的处理建议，编制《公司内部处分通知书（深九运管罚〔2024〕009号）》处分文书，已落实对土建监理工程师、安全监理工程师王某辉内部处分。中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的处理建议，已落实对专职安全员张某涛内部处分。深圳市润邗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的处理建议，已落实对砌筑班班组长兼安全员朱某文、专职安全员陈某内部处分。

## 三、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 （一）深圳市汇海置业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强化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需从思想认识、责任落实、隐患排查治理、投入保障等多维度综合施策，具体措施如下：

#### 1. 提高思想认识与强化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意识

一是强化红线意识：将安全生产纳入领导干部教育培训内容，通过安全生产、履责述职、警示教育等方式，增强全员安全红线意识，要求施工单位总部对项目部管理人员签订安全管理责任书。

二是落实主体责任：企业法定代表人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需建立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签订责任书并定期考核。

三是要求施工总承包单位企业主管安全领导定期对项目进行安全巡查检查并对安全相关问题进行整改闭环。

## **2. 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一是完善管理机制：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负责人需每月带队开展安全检查及评议，对重大隐患项目实行整治。推行网格化管理，明确“一格四员”责任，确保现场安全可控。

二是规范危大工程管理：严格执行“作业令”制度，特殊时段施工需提级管控。

## **3. 加大安全投入强化临边洞口的安全防护**

一是要求施工总承包单位增加对现场安全防护措施的资金投入。

二是要求施工总承包单位每月对项目的安全劳保用品定期进行采购补给。

三是要求施工总承包单位对所有临边、水平及竖向洞口都按照深圳市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做好硬防护并标注好责任人，同时监理单位进行日常巡查检查。

四是要求施工总承包单位对现场的临边洞口根据项目实时进度挂好安全警示标识。

## **4. 加强施工现场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及风险管控**

一是现场安全实行网格化管理：将施工现场划分为若干个施工区域，制定网格化管理，落实网格员的安全管理责任和区域，定人定点对施工区域进行巡查。

二是编制现场安全隐患风险清单：由施工单位针对现场施工的不同阶段组织排查现场安全隐患风险清单并每日逐一排查整改销项。

三是每日组织各参建单位进行日常安全巡查，每周三组织现场安全大检查，每月底组织安全月检。

四是加强现场临边洞口安全防护管理，确保临边洞口防护有效及梯门洞口全封闭。

五是要求施工总承包单位组织每日安全一会，对当天的安全管理情况进行总结，对明天的安全管理进行布置和梳理。

#### **5. 督促施工单位履行安全管理责任**

一是足额提取安全费用。按《安全文明措施费》标准，保障资金用于设备更新、隐患治理及应急演练。

二是强化过程监管。通过每日安全巡查、专项检查（每周/每月）及“四不放过”隐患倒查机制，确保安全问题整改闭环。

三是落实安全措施。高处作业设置防护栏杆、安全网、挂好安全带，临时用电执行“一机一闸一漏保”，制定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配备灭火器、消防水炮等设备；由施工总承包单位任命防高坠专职安全员，每日针对涉及高坠隐患作业面进行巡查排查。

#### **6. 保障项目安全平稳有序竣工**

一是平衡工期与安全管理。严禁因赶工期而降低安全标准，实行安全管理一票否决制，重大安全隐患未整改的不得复工，每日实行隐患排查整改闭环。

二是多方协同。将按照双方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监理单位严格施工各项施工方案，确保现场按方案施工，在场各参建单位形成监管合力。

## （二）中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全面履行主体安全管理职责，监督项目内劳务单位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将此次事故中暴露出的安全防护设施缺失作为重点关注的问题。

### 1. 加强总包安全管理职责

一是明确安全管理目标。设定具体的安全管理目标，如人员伤亡、机械设备安全、交通安全等，并确保这些目标量化、易于考核。

二是健全安全管理组织机构。设立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或兼职的安全管理人员，负责现场的安全检查和监督。

三是建立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根据项目特点和施工进度，不断完善安全保障体系，确保各级安全管理人员的责任得到明确和强化。

四是强化安全交底。所有工人入场施工前应接受安全技术交底，分项工程技术交底；临时人员进场需签订安全管理协议，临时教育交底后方可进场；临时机具进场需监理总包使用单位联合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场。

五是细化工作面管理。制定工作面管理制度，全场工作面网格化，统一工作面移交标准，逐层办理移交单，全权负责该工作面安全文明施工；分包单位进场前，对其管理人员进行工作面管理制度交底，严格落实工作面移交制度，否则处以停工。

六是制定处罚措施：每周通报各分包单位隐患数量及整改完成率；对隐患较多分包单位采取局部停工或全面停工处罚措施，视情况采取断电，删除门禁，禁止使用电梯，停止材料进场，清退管理人员，上报监理业主和上级监督部门等措施。

## **2. 监督项目内劳务单位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一是分包队伍施工，必须由分包单位指派专职安全人员，协助总包方对施工全过程执行监控。

二是分包队伍进入施工现场后，必须遵守总包单位各项规章制度，服从和接受总包的监督管理。

三是分包队伍自带各类机电设备，必须向总包提供有效的验收合格证明。

四是分包队伍各施工班组必须进行“三上岗一讲评”活动，并设立台账。

五是分包单位必须参加总包的安全例会，并参照总包要求提供相关文件备查（包括：项目部每日工作例会记录、每日晨会记录、每日风险辨识及隐患排查台账、每日人员履职评价、整治每

日会议签到表)，项目整治情况每日一报。

### 3. 安全防护设施重点检查整改

一是楼层周边防护采用定型的防护栏杆。防护栏杆的力学计算及构造形式应符合有关要求，并按规定挂好安全标志牌、警告牌。

二是板与墙的洞口，必须设置牢固的防护栏杆、安全网或其他防坠落的防护措施。

三是电梯井口必须设防护栏杆或固定栅门，井内应每隔两层（最多 10m）设置一道安全网。

四是各作业洞口必须在夜间设示警灯或照明灯。

五是浇筑柱砼或进行 2m 以上的作业时，应设操作平台，特殊情况下如无可靠的安全设施，必须系好安全带并扣好安全扣。

六是楼梯口、通道口按有关要求搭设双层防护棚，楼梯侧边用  $\Phi 48 \times 3.5$  的钢管栏杆满挂密目安全网防护、高度应不小于 1.2m。

七是对于交叉作业，必须由生产经理统一安排和调度。

八是临边和洞口处浇筑时，必须有接漏处理措施和详细的交底。

### 4. 统一协调和管理项目工地安全生产工作

一是严格落实“三层三级”及项目经理带班检查制度，检查人员对发现的安全隐患或问题果断处置，发现问题严格按有关规

定及时发放“整改通知书”，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经复查仍不合格的，将对相关人员作进一步处罚。

二是在排查过程中，突出重点，强化监督，加强对重点区域、重点部位和重点环节的监督检查，将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与日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相结合。

三是对安全隐患要发现一处，限时整改一处，进行复查验收一处，举一反三，对问题突出的、普遍的开展专项整治；同时，要根据“谁检查、谁负责”的原则，对重大隐患实行挂牌督办、跟踪整治，及时汇报进展，认真履行安全监管职责。

四是严格执行班组班前教育开展，监督班组教育开展质量；每日根据派工单进行安全巡查，隐患排查治理，管控工人安全行为；加强危险源辨识，重点关注作业环境，高风险作业审批制度落实。

五是所有工人入场施工前应接受安全技术交底，分项工程技术交底；临时人员进场需签订安全管理协议，临时教育交底后方可进场；临时机具进场需监理总包使用单位联合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场。

六是每周通报各分包单位隐患数量及整改完成率；对隐患较多分包单位采取局部停工或全面停工处罚措施；视情况采取断电，删除门禁，禁止使用电梯，停止材料进场，清退管理人员，上报

监理业主和上级监督部门等措施。

七是项目全面实行派工单制度，各分包单位每日 18:00 前上报派工单（含第二天施工计划、人数、施工部位及现场管理人员信息），次日由项目管理人员根据派工单进行作业面巡查，核查分包管理人员在岗及工人施工情况。

八是全力补足项目安全管理短板漏洞以减少项目安全隐患，加强过程风险动态管控，加强过程安全巡查力度，确保隐患排查治理有效落地，回归本质安全管理，营造全员安全管理氛围，现场实行网格化管理，各单位按区域划分专业指定责任人，建立上至总包、下到班组的责任体系。

九是严格落实项目每周安全大检查、安全周例会制度，每天由项目经理牵头安全部开展合署办公会，通报安全隐患问题及整改情况，定时向住建局质安中心报送安全管理月报及安全管理周报，并且长期坚持以上安全管理措施，保证项目能够安全交工。

### （三）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为充实项目现场管理力量，加大安全管理输出，切实将安全生产管理责任贯彻落实，对项目将落实以下整顿措施：

**1. 加强督促施工单位做好工人入场的三级培训教育、安全技术交底和班前教育，督促相关管理人员参加安全例会**

一是各单位每次工人进场及作业前，专业监理工程师务必见证教育交底，严格审查人员资格及交底内容需具有针对性可行性，

作业前保证进行有效的安全技术交底，危大工程作业必须履职旁站监督施工条件合格，严格落实无交底、无方案、无监管人员不施工。

二是每日 17:30 召开每日安全生产会，各参建单位总结当日施工存在的问题及整改预防措施。

## **2. 切实履行监理职责，严格审查施工单位安全管理架构，督促主要人员在岗履职及各项安全措施**

一是监理单位强化管理人员履职，加强安全保障：T5 栋、T4 栋、T3 栋、地下室、裙楼施工过程中监理单位管理人员集中所有管理力量着重进行安全管理工作，以分区网格化形式全覆盖现场作业面，并责任落实到人，全面加强方案落实，现场巡查、旁站监督，发现问题督促施工单位整改并跟进到位。

二是项目部定时召开内部会议，总监对项目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对项目监理人员每月履职情况进行考核，对于考核不合格的人员，通过约谈、重新培训、报告公司、清退处理等方式，强化项目监理机构人员的安全管理意识，加强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根据项目监理部安全管理体系及安全管理制度，明确监理安全监理机构，落实岗位责任制，分工明确，责任到人，其中总监周伟在公司领导管理下负责项目全面安全管理职责，项目配备一名安全专职监理王某辉负责危大工程安全管理以及日常安全巡查工作，电气专业工程师高某、廖某风负责安全用电和机械设备的安全，结合其他监理同事形成全覆盖网格化加强项目管理。

三是加强对项目安全管控力度，公司副总级别每月定期带队安全和机械专业专家到项目进行检查及指导，并不定时对项目进行突击检查，检查问题及时下发整改文书，如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或项目部成员履职不到位情况将依据公司制度严肃处理。

四是严格审查各施工单位进场前报审的安全管理架构满足项目要求，且每日上午9点工地大门口集合各单位管理人员，检查主要人员在岗履职情况，同时对现场进行全面巡查。每周三进行安全周检查并召开总结会议，每月进行一次月度安全检查、每季度进行一次季度检查，检查问题及时下发安全隐患整改通知单，并督促跟进施工单位进行整改情况、对于屡次出现的安全隐患问题按合同给予处罚或与建设单位沟通签发停工令，要求施工单位高度重视现场安全问题。

五是根据相关管理要求，将整个施工现场划分区域，实行网格化管理。将整个现场划分为T5栋、T4栋、T3栋、地下室、裙楼共5个大区，每个分区指定相关的监理、总包和分包管理人员小组，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 **3. 对排查出的问题及时下发整改通知单，并跟进施工单位的整改情况**

一是吸取本次事故教训，项目部立即组织对现场进行全面排查整改，临边洞口已落实全封闭硬防护。

二是每日上午9点各单位主要管理人员在工地宣讲台集合，对现场进行全面巡查，巡查问题立即整改并在项目微信群进行回

复。每周三进行安全周检查并召开总结会议，每月进行一次月度安全检查、每季度进行一次季度检查，检查问题及时下发安全隐患整改通知单，并督促跟进施工单位进行整改情况、对于屡次出现的安全隐患问题按合同给予处罚或与建设单位沟通签发停工令，要求施工单位高度重视现场安全问题。

#### **4. 提高全员危险源辨识能力，加强对危险源管控工作**

一是针对剩余危大工程，监理严格审查施工手续是否齐全，内容是否有效，包括特种作业人员配备是否持证上岗与报审人员一致，施工前的安全技术交底，监管人员及安全防护措施是否到位，旁站监督施工过程是否都按方案执行留下在场证明的影像资料。

二是危大工程施工前，相关责任单位必须把相关的危大工程施工范围、施工期限、作业时间、技术安全交底等项目对监理单位进行通知申报。申报内容包含当天作业的情况、交叉作业的警戒情况、管理人员到岗履职、早班教育情况、新进场工人三级安全教育及不定时全员安全教育情况等等发到管控群。

三是监理单位进行现场巡视检查各工作面，各施工单位安全员及其他管理人员现场检查。

#### **5. 施工单位动态管控**

一是检查施工企业是否按照安全管理体系要求，是否明确项目安全管理机构成员，检查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主任（安全员）是否到岗履职，是否落实岗位责任制。

二是检查企业包干驻场负责人、项目经理是否联合对项目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每日评价。

三是检查施工单位是否落实每月开展考核评价机制，对不合格的或者排名靠后的管理人员，向建设单位提出监理建议，要求施工单位加强培训或更换不合格人员。

四是加强督促施工单位做好工人入场的三级安全培训教育、安全技术交底和班前教育，督促相关安全管理人员参加安全例会；切实履行监理职责，严格审查施工单位的安全管理架构，督促施工单位安全管理人员依法履职，对施工人员的上岗作业及遵章守纪情况进行检查，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各项安全措施；对已排查出的安全隐患及违章作业行为，及时发出安全隐患整改通知单，严格督促相关单位落实整改措施。

#### （四）深圳市润邗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在中洲滨海华府三期项目“12.24”高坠亡人事故发生后，深圳市润邗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开展相关整改，具体措施如下：

##### 1. 项目现场管理人员关注施工人员的身体、心理状况和行为习惯，防范从业人员行为异常导致事故发生

一是关注施工人员的身体：建立“身体状况监测+心理健康干预+行为习惯规范”三位一体管理机制，实现早发现、早干预、早防范，杜绝因人员身心异常导致的安全隐患。

二是开展岗前健康检查：新入场人员需提供健康证明，禁止高血压、心脏病、癫痫等疾病患者从事高空、机械操作等高风险

作业。每日班前由班组长询问员工身体状况（如头晕、乏力等症状），发现异常立即暂停作业并安排就医。

三是加强动态健康管理：高温、高湿等特殊天气下，加强对施工人员中暑、脱水等症状的巡查，配备防暑降温物资。定期组织职业健康体检，建立健康档案，对患有职业病风险的员工及时调岗。

四是落实日常行为监督：重点观察员工是否存在疲劳作业、酒后上岗、习惯性违章（如不系安全带、违规操作机械）等行为。对屡教不改的人员进行停工培训或清退处理。

五是加强正向激励引导：设立“安全行为标兵”奖项，对遵守规范的员工给予表彰奖励。通过班前会、安全案例分享，强化安全行为意识。

六是加强监督与考核：将人员身心管理纳入项目安全考核指标，对因管理失职导致事故的，追究管理人员责任；定期检查健康档案、心理干预记录及行为监督台账，确保管理措施落实到位。通过强化人员身心状态管控，从源头减少人为因素导致的安全风险，切实保障施工安全与人员健康。可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具体实施细则，例如设计《员工身心状态日报表》《安全行为奖惩清单》等工具。

## **2. 强化劳务工人作业面管理，切实增强劳务工人安全意识，加强现场施工人员的安全风险防范意识**

一是实行岗前管理：劳务工人入场时需通过“三级安全教育”

（公司、项目部、班组），考核合格后签订《安全承诺书》，发放“安全上岗证”。每日班前会由班组长进行“5分钟安全交底”，明确当日作业风险及防范措施。

二是加强作业中管控：推行“网格化”管理，划分责任区域，指定专人监督作业面安全，重点巡查边角部位、高风险作业环节。利用视频监控、智能穿戴设备（如智能安全帽）实时监测工人作业行为，发现违规立即预警。

三是开展作业后总结：每日收工前开展“安全复盘”，分析当日问题并提出改进措施；每周组织安全例会，通报典型案例。

四是开展培训教育：开展“情景式”安全培训，通过VR模拟事故场景、观看警示教育片，强化风险认知。针对不同工种（如电工、架子工）开展专项技能培训，提升安全操作能力。宣传引导：在作业面设置安全标语、风险告知牌，公示安全操作流程及应急联系方式，开展“安全知识竞赛”“安全标兵评选”等活动，增强参与感与荣誉感。

五是开展心理干预：结合身心状态管理要求，通过谈心谈话、情绪疏导缓解工人压力，避免因情绪波动引发操作失误。

六是建立劳务工人安全档案：记录培训、考核、违规、奖惩等信息，实现动态管理。

七是推行“安全积分制”：将安全行为转化为积分，积分可

兑换生活用品，激励工人主动参与安全管理。

八是定期总结优化：每月召开安全管理分析会，针对薄弱环节调整管理策略，形成 PDCA 循环。构建“教育+监督+奖惩+长效”的全链条管理体系，切实提升劳务工人安全意识与风险防范能力，筑牢施工现场安全防线。

### 3. 严格规范企业内部经营管理活动建立、健全并严格落实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一是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明确责任清单：制定《安全生产责任手册》，细化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项目负责人、班组长及一线员工的安全职责，确保“一岗一责”。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将责任分解到部门、岗位及个人，形成“层层负责、人人有责”的责任链条。

二是强化领导责任：企业主要负责人作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需定期主持召开安全专题会议，研究解决重大安全问题。将安全生产纳入绩效考核，与职务晋升、薪酬挂钩。

三是规范内部经营管理流程：完善制度建设，修订《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应急救援预案》等文件，确保制度符合法规要求及企业实际。建立分包单位、供应商准入审查机制，严格审核其安全资质、业绩及履约能力，杜绝“以包代管”。

四是强化过程管控：对项目招投标、合同签订、施工组织等

环节进行安全风险评估，将安全条款纳入合同核心内容。推行“安全一票否决制”，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或违规记录的合作方禁止合作。

#### **4. 严格责任落实与监督，确保保障措施有效落实**

一是考核问责机制：制定安全生产考核办法，定期对各部门、岗位责任落实情况进行量化评分，结果与绩效奖金、评优评先直接挂钩。对履职不到位导致事故发生的，依法依规追究责任，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二是常态化监督检查：开展“四不两直”安全督查，重点检查责任落实、制度执行、隐患整改等情况，形成问题台账并限期销号。设立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制度，鼓励员工、群众对违规行为进行监督。

三是加强教育培训：定期组织管理人员及员工开展安全生产法规、责任制度培训，提升责任意识与管理能力。

四是推动信息化管理：利用安全生产管理平台，实现责任落实、隐患排查、整改跟踪等全流程数字化监控。

五是持续改进提升：每年对安全生产责任制运行情况进行评估，结合行业标准、事故案例优化管理体系。

## （五）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 1. 全面履行行业安全监管职责

为督促各参建单位及相关管理人员全面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区住房和建设局（以下简称住建局）开展建筑施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

一是强化工程总承包管理力度：参照专业分包工程安全管理机制，建设单位直接发包单独办理施工许可的专业承包工程同样纳入总承包安全管理范畴；总承包单位对专业分包工程安全生产承担连带责任，对专业分包工程安全生产承担管理责任；建设单位在总承包合同、专业承包合同中明确总承包单位的管理权限，并会同总承包单位、专业承包单位签订三方协议明确总承包单位安全管理的权利和义务。

二是强化项目统筹管理力度：所有在建项目由总承包单位项目经理牵头，会同建设、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组建项目施工安全委员会（以下简称“施安委”），统筹各专业承包、分包单位安全管理工作，负责对所有施工安全工作进行部署、检查、督办，统筹监督各单位安全文明措施费使用情况，对各施工单位、班组和人员违反安全管理规定的行为，按照施工合同以及三方协议的有关约定进行追究处置。对拒不服从施安委管理的专业承包、分包单位，要求施工总承包单位及时报告监督机构和建设行业主管部门。

三是强化和落实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责任：各施工企业（包括

专业分包及劳务分包)均应按规定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并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规定的安全生产职责。

四是排查隐患到位、闭合整改:建设、施工、监理等各方责任主体要切实落实纠察巡查及“三层三级”安全联检要求,既要全面排查施工现场实体每一部位、每一环节的安全隐患,也要全面排查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制度、行为的完备性、规范性,做到不留盲区,不留死角。对排查出的隐患要台账化管理,做到责任、措施、时限、资金、预案“五到位”,即查即改,边查边改,逐一整改销号;台账由建设、施工、监理等各责任主体责任人共同签字确认,留存工地现场备查。监理单位要严格履行监理报告制度,对于重大安全隐患,或施工单位拒不整改、拒不停工等情形,要及时报建设单位和监督机构。

五是加强信息公开:各施工总承包单位严格按照《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完善房屋市政工程项目发承包信息公开支持投诉举报违法违规行为的通知》要求,做好对分包企业的信息公示。

## 2. 加大事故案例和安全生产宣传力度

为了有效遏制建设施工领域安全生产事故,进一步强化企业、个人安全生产意识,强化对项目人员的警示教育,住建局通过建安委办印发了《建设领域防高坠安全培训专项方案》,制作了培训视频,要求全区在建区管项目、水务项目、小散工程领域相关区街干部和从业人员据实完成防高坠安全培训。针对常见事故类

型，住建局收集制作了事故警示教育视频，印发了《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组织播放观看生产安全事故警示教育片的通知》，要求全区各在建项目充分利用每日班前教育、三级安全教育、安全技术交底等形式，组织项目所有人员观看学习安全生产事故警示片，各项目每日班前教育情况按要求发监督群。通过事故警示视频播放切实发挥安全警示教育作用，不断通过行业安全生产宣传，共同提升全区在建项目各参建单位、施工人员对生产安全事故防范意识。

### **3. 加大安全监管的执法力度**

2024年，住建局质安中心以日常监督为重点，实时开展各类专项巡查，坚持对事故隐患“零容忍”，特别针对重大事故隐患，一经发现，全部下发了责令停工整改，并对相关企业进行立案查处，以强有力监督执法态势保障质量安全形势稳定。

## **四、发现的问题**

经评估组综合评估，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均得到有效落实。但在评估过程中发现施工现场监督检查需进一步加强、施工负责人、作业人员的安全意识有待加强等问题，导致施工现场存在的安全隐患不能及时发现、整改。

## **五、下一步工作**

为进一步巩固落实防范和整改措施，以“刚性制度+柔性教育”双轨驱动，促进全员从被动遵守向主动预防转变，构建全过程风险防控机制，下一步工作如下：

## （一）加强现场监督检查

### 1. 建立三级检查制度

一级班组自查：作业前由班组长检查防护栏杆、安全网是否完好；二级安全员巡查每日定期完成全区域巡检，及时拍摄上传隐患照片并跟踪整改；三级项目经理周检，每周定期组织专项检查，重点复查井道平网、临边挡脚板，结果公示在工地入口。实现隐患闭环管理，发现防护缺失后，及时完成临时警戒（拉设警示带、悬挂“禁止靠近”标牌），当班内修复完毕。

### 2. 建立应急与监督机制

采取个人防护强制措施，所有临边作业人员必须佩戴双钩安全带，高挂低用（挂钩固定于预埋钢环或独立生命线），违者以罚款警示。配置监护人员，临边洞口作业时，至少安排1名专职监护员，携带哨子、扩音器实时提醒人员站位。开展应急演练与处罚，模拟人员从井道坠落场景，演练伤员固定、担架搬运、止血包扎流程，确保5分钟内启动救援。

## （二）推动安全文化建设

### 1. 开展岗前培训

施工人员需开展“岗前10分钟安全课”，聚焦高空作业风险点；利用移动端APP提供碎片化学习（如安全操作动画、事故案例）。

### 2. 打造“沉浸式”安全教育场景

在工地设立“安全体验角”，模拟触电、高空坠落等场景，

通过 VR 技术增强直观感受。定期举办“安全开放日”，邀请居民、施工方家属参与，以互动游戏形式传递安全知识。